

市人大代表建议：

将“毒品预防”列为中小学校必修课

□记者 陈颖婷

本报讯 孩子是国家的未来，毒品预防教育也应当从孩子抓起。市人大代表李向农通过调研发现，目前毒品预防教育缺乏应有的课程时间保障，学生和家长对新型毒品的认识不足，且全市范围内的中小学毒品教育教材相对滞后。为此，他建议在上海市中小学课程计划设置中单设必修课“毒品预防教育课程”。

 李向农代表以一组数据为例，截至 2018 年底，全国现有吸毒人员 240.4 万名，同比下降 5.8%。其中，35 岁以上 114.5 万名，占 47.6%；18 岁到 35 岁 125 万名，占 52%；18 岁以下 1 万名，占 0.4%。三十五岁以下的青少年已成

为吸食毒品的主力军。他指出，禁毒工作总体向好的同时，毒品来源多元化、毒品种类多样化的问题依然严峻。

 “一些毒贩为吸引消费者、迷惑公众，不断翻新毒品花样，变换包装形态，诸如‘神仙水’、‘娜塔沙’、‘0 号胶囊’等新类型毒品不断出现。”李向农代表表示，这些毒品具有极强的伪装性、迷惑性和时尚性，供青少年在娱乐场所滥用为主，给监管执法带来难度。不少新型毒品会以让人无法理解的名字出现，如市面上新出现的“犀牛液”“蓝精灵”等几种毒品，一些毒品以奶茶、口香糖等外观出现，难以辨认。仅“犀牛液”这一项，2018 年上海市公安机关就先后侦破 3 起此类新型毒品专案，抓

获犯罪嫌疑人 90 人，查处使用“犀牛液”人员 80 余人次。

 针对新型毒品层出不穷给毒品教育预防工作带来的挑战，根据《关于进一步加强中小学生毒品预防教育工作的通知》的要求，自 2003 年春季开始，全国中小学校关于毒品预防教育的专题课程就被规定为两个课时。尽管总体来看，上海学校课时安排符合国家要求，能够满足中小学生学习禁毒知识普及，但在具体实践中，毒品预防教育的课时要求却难以得到具体落实。他指出，目前专题教育的形式较为松散，专题教育课程整体的内容十分庞杂，毒品预防教育仅为安全防范类别下的一个小类，禁毒教育内容与实际课时安排呈现僧多粥少的状态。毒品预防教育不在专题教育重点实施建议内

容之列。

 与此同时，学生、家长对新型毒品的认识不足。如一些毒贩就利用家长迫切提升孩子成绩的想法，推销所谓的“聪明药”。所谓的“聪明药”主要包括利他林、阿得拉、莫达非尼三种药物，均为国家管控的第一类精神药品。一旦食用会让人处于兴奋状态，作用原理同冰毒类似。

 与合成毒品种类不断翻新相比，全市范围内的中小学毒品教育教材相对滞后。目前上海市范围内主要的毒品预防教育教材是 2006 年出版的《上海市中小学毒品预防教育教案集》和 2011 年出版的《上海市合成毒品预防教育教案集》。面临新型毒品种类不断增长的新形势，这两本教材缺乏对市面

上流行的新型毒品的种类、形式和危害相应内容的描述，具有一定的滞后性。

 为此，李向农代表建议在上海市中小学课程计划设置中单设必修课“毒品预防教育课程”，并确保一学年两课时的基本要求，提升青少年识别、防范、抵制毒品的意识和能力。同时，定期组织禁毒一线的公安干警和长期开展毒品预防教育工作的优秀教师更新毒品预防教育教材和视听资料；加强师资培训，开展毒品预防教育试点校建设、开展毒品预防教育师资培训。他呼吁创新禁毒预防教育模式，既充分发挥传统媒体禁毒宣教主阵地的作用，又充分依托网络、手机等新媒体，着力纪实性，丰富“互联网+禁毒宣传”内容，进一步加大禁毒宣传的深度和广度。

网络毒品犯罪呈高发、多发态势

具有隐蔽性强、诱惑性大、跨地域、取证难等特点

□记者 夏天

本报讯 “网络联系—快递运输—线上支付”，随着网络技术、物流行业和支付平台的发展，毒品犯罪逐渐形成全链条网络交易闭环。

 相较传统毒品犯罪，以网络为途径的毒品犯罪突破物理空间限制，买卖双方无需见面即可完成毒品交易，犯罪具有隐蔽性强、诱惑性大、跨地域、成本低、取证难等特点，并呈现高发、多发态势。昨天在“国际禁毒日”来临之际，杨浦区人民检察院发布《白皮书》，对近三年来杨浦检察机关办理的网络毒品犯罪案件进行梳理分析，剖析犯罪发展趋势，并提出对策建议。

 白皮书显示，网络毒品犯罪案件数量占毒品犯罪总数较大比例。2018 年至今年上半年，杨浦区检察院共审查起诉的 365 件毒品案件中，有 137 件是网络毒品犯罪，占比近四成，且每年网络毒品犯罪案件占毒品犯罪总量的比例均超过三成，并呈上升趋势。

 杨浦区检察院检察官介绍，

打击网络毒品犯罪形势严峻、任重道远：随着网络技术的发展，网络毒品犯罪多发、网络化程度不断加深，由以往的联系、供货、支付等单个交易环节通过网络进行，转变为“联系—供货—支付”全链条转移至虚拟空间，形成交易闭环，由“接触式”犯罪向“非接触式”犯罪转变，一定程度上降低了犯罪的风险成本，给打击毒品犯罪带来更大挑战。

 随着互联网+时代的到来，利用生活服务类平台掩盖毒品犯罪时有发生，大量涉毒人员利用平台发布涉毒信息，招揽买家，再借助聊天工具、交友软件、购物网站进行联系和收付毒资。另有专门从事海外代购的人员在朋友圈或境内购物网站发布代购信息，帮助境内人员代购毒品，形成境外代购、境内转卖“一条龙”交易链，一次毒品交易可能历经多次倒卖最终到达买家，涉及人数多，回溯源头难度极大。

 随着网络毒品犯罪增多，境外新型毒品不断流入国内，2018 年至今年上半年，杨浦区

检察院办理的毒品案件中，新型毒品案件在毒品犯罪案件数量中占比逐年上升。涉毒人员通过使用虚假身份信息，以代购保健品的名义代购一些因含有我国禁止类成分而被列为毒品的境外药品，如多件贩卖“聪明药”案件；还有通过跨境寄递方式将易伪装、易隐藏的国外新型化学毒品流入国内，如多起贩卖“蓝精灵”案件的涉毒人员通过更换其包装逃避侦查、“papaya”新型毒品饮料案件的涉毒人员将毒品液体混合到酒精饮料中进行贩卖，导致追查上家难、恢复取证难。

 检察机关表示，将主动作为，加强与公安机关的沟通协作，规范毒品案件办理要求，进一步完善新形势下网络毒品犯罪电子数据取证；加强与出入境、海关、边防部门及物流快递等行业沟通联系，提升新情况下合力打击网络毒品犯罪能力；创新网络宣传，利用新媒体途径，及时为民众更新新型毒品和网络毒品犯罪类型，持续增强民众对毒品危害的认识，让抵制毒品犯罪成为常态。

普陀：

禁毒宣传瞄准白领、学生、社区群众

□见习记者 张叶荷

本报讯 今年 6 月 26 日是第 33 个国际禁毒日。昨天，记者从普陀区获悉，该区为提高毒品宣传预防的针对性和科学性，开展“禁毒精准宣传月”活动，瞄准白领、学生及社区群众三大群体、度身定制宣传产品，以精准定位拓宽戒毒宣传实效。

 近年来，新型毒品呈现出向年轻白领快速渗透的动向，不少青年人因为交友不慎或者出入不当场所，错将吸食毒品当作“时尚”，甚至有年轻白领把吸食毒品当作缓解压力的手段。为此，普陀区委政法委、

普陀区禁毒委瞄准白领群体，连续策划推出《吸毒暗号》《吸毒送你警局豪华游》《魔镜我要变》等短视频作品，积极创新禁毒宣传思路。其中，短视频作品《吸毒暗号》等经在“上海政法”抖音和快手平台播出，播放量迅速破百万、点赞量破万。同时，普陀区还瞄准中山化工市场、开伦江南创意园等辖区重点企业，开展一系列宣传进企业、宣传进园区活动，以“青春无悔、健康人生”活动引领禁毒新潮流。

 此外，随着禁毒预防教育的普及，大众对传统毒品如海洛因，合成毒品如冰毒等都有了一定的认识，但是“第三代

毒品”却因为极具迷惑性的包装和名称，容易使人丧失警惕，特别是学生群体容易“中招”。为此，普陀区聚焦青少年毒品预防教育，推出了《第三代毒品知多少》视频科普课堂，教育学生识别和防范“奶茶”“贴纸”“跳跳糖”等新型毒品。

 在社区群众方面，普陀区立体布局拓宽禁毒宣传覆盖面。普陀区禁毒委联合区地区办和各街镇，广泛开展禁毒宣传进片区、进社区。6 月，全区共计开展禁毒宣传活动 38 场，展示禁毒展板 20 块，发放禁毒折页、禁毒宣传品 15000 余份，受众市民 35000 余人。



黄浦区小东门街道东门广场举行“远离毒品，珍爱生命”主题宣传。
图为禁毒社工向居民介绍“黄浦

区流动禁毒科普教育馆”展示的毒品样品

通讯员 潘东海 摄

闵行：

打造“禁毒宣传一条路”

□见习记者 张叶荷

本报讯 在第 33 个国际禁毒日来临之际，近日，由闵行区禁毒委主办，闵行区禁毒办、江川路街道承办的“闵行区 2020 年禁毒宣传月主题活动暨江川路街道‘禁毒一条路’揭牌仪式”在东川路举行。

 据了解，区禁毒办将禁毒公益宣传片《别让“我以为”变成“我后悔”》、禁毒公益广告《禁种罂粟》在区电视台、“闵行禁毒”、“闵行禁毒在线”等新媒体平台及全区 500 多个社区户外电子屏和 20 家卫生服务中心的门诊电子屏幕滚动播放；同时开展室外露天禁

金山：

开展禁毒文艺汇演、知识讲座

□见习记者 翟梦丽

本报讯 6 月 22 日下午，金山区在枫泾古镇古戏台举行“健康人生绿色无毒”——2020 年禁毒文艺汇演暨“6.26”国际禁毒日主题宣传活动，通过禁毒文艺汇演、禁毒知识讲座、禁毒知识问答和流动宣传等形式，广泛宣传毒品危害和防毒知识，营造浓

厚的禁毒氛围。同时，借助“云直播”的方式，通过网络平台直播将禁毒宣传送进千家万户，让毒品违法犯罪无处藏身。

 区禁毒办通过悬挂横幅、摆放禁毒宣传展板、有奖禁毒知识问答等方式，直观生动地宣传毒品危害。活动现场共发放宣传资料、宣传品 2000 余份，现场受教育群众 2000 余人。